

证券代码：832547

证券简称：利策科技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上海利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8月19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办公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8月11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卢雪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上海利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将于 2022 年 8 月 27 日到期，根据《上海利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公司章程”）对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规定，提名卢雪女士和毛英超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候选人。

监事会通过对上述 2 名监事候选人的个人简历、工作业绩等情况的审查，均具备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担任监事的任职资格，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、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上述 2 位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，将与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监事，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算。

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，第四届监事会的现有监事在新一届监事会产生前，将继续履行监事职责，直至新一届监事会产生之日起，方自动卸任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利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利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2 年 8 月 23 日